



江南集團有限公司

Jiangnan Group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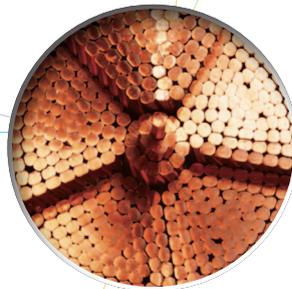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最大電綫電纜供應商之一

中期
報告

2017



股票代號: 1366

目 錄

主席報告書	2
公司資料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	31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的權益	32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33
企業社會責任	35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在此欣然向股東提呈江南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江南」或「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2017中期業績報告。

營商環境

2017年上半年，全國經濟總體平穩發展。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2017年上半年國內生產總值較去年同期增長6.9%至人民幣38.1萬億元。全國固定資產投資較去年同期增加8.6%至人民幣28.1萬億元。

中國政府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市場供求關係明顯改善。隨着去產能推進，大批殭屍企業逐步退出，為行業內其他優質企業發展騰出空間。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今年上半年工業投資人民幣10.4萬億元，同比增長4.6%。

在用電方面，根據中電聯行業發展與環境資源部(一家由國務院批准成立之全國電力行業企事業單位的聯合組織)統計數據，2017年上半年全國全社會用電量29,508億千瓦時，同比增長6.3%，增速比上年同期提高3.7個百分點。在供、輸電方面，2017年上半年全國基建新增發電生產能力5,056萬千瓦，比上年同期少投產643萬千瓦。於2017年上半年，全國主要發電企業電源工程完成投資1,046億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3.5%。在2017年上半年電源完成投資中：水電214億元，同比下降5.5%；火電313億元，同比下降17.4%；核電183億元，同比下降16.0%；風電206億元，同比下降15.6%。2017年上半年全國電網工程完成投資2,398億元，同比增長10.0%。其中，國家電網電網投資2,260億元，同比增長7.6%。

2017年上半年，中國地方政府加大基建項目投資，通過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模式，加快交通運輸等項目的建設，促進經濟穩定增長。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2017年上半年全國基礎設施投資(不含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和供應)較去年同期增長21.1%至人民幣5.9萬億元。基礎設施的建設對拉動電纜需求起積極作用。

主席報告書

在中國房地產方面，為維持穩定房價及市場平穩健康發展，地方政府因應當地不同情況推出限購及限貸等的措施，但2017年上半年市場對房屋需求仍然強勁，房地產投資亦穩中有升。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2017年上半年全國商品房銷售面積較去年同期上升16.1%至7.5億平方米（「平方米」），銷售額則上升21.5%至人民幣5.9萬億元。全國完成房地產開發投資人民幣5.1萬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8.5%，增速較去年同期加快1.6個百分點。截止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房屋新開工面積較去年同期增加10.6%至8.6億平方米，房屋竣工面積則增加5.0%至4.2億平方米。於2017年6月底，房地產開發企業房屋施工面積達69.2億平方米，較去年同期上升3.4%。2017年上半年房地產開發企業土地購置面積1.0億平方米，較去年同期增長8.8%。房地產投資保持平穩，為電纜需求奠定基礎。

由全球強勁經濟增長動力延展至2017年上半年，商品價格（如銅及鋁）持續上升。倫敦金屬交易所（「LME」）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平均銅價為每噸5,748美元，較2016年同期上升22.3%；而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LME平均鋁價為每噸1,647美元，較2016年同期上升6.0%。由於本集團的產品採用成本加成之定價模式，原材料價格增長致使本集團產品價格上升，回顧期間收入因此有所增加。

業務回顧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受惠於銅和鋁等商品價格上升及電纜行業整合帶動市場佔有率上升，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4,667.6百萬元，較2016年同期上漲約23.4%。

由於西安地鐵「問題電纜」事件於2017年3月曝光後，國務院責成質檢總局會同有關部門和單位組成西安地鐵「問題電纜」部門聯合調查組，赴陝西省開展了深入調查，並組織對「問題電纜」進行排查更換。根據《國務院辦公廳關於西安地鐵「問題電纜」事件調查處理情況及其教訓的通報國辦發〔2017〕56號》，通過調查核實，2014年8月至2016年底，陝西省西安市地鐵3號線工程採購使用陝西奧凱電纜有限公司生產的不合格線纜，用於照明、空調等電路，埋下安全隱患，造成惡劣影響。事件引發嚴肅追究相關政府和監管部門責任、嚴肅追究相關人員領導責任和監管責任、及嚴肅追究設計、採購、施工總承包（「EPC」）企業、施工單位和工程監理單位及人員責任，進一步全面加強質量安全工作強化企業主體責任。「問題電纜」事件對本集團迎來難得的市場整合機遇，但也承受行業整改對本集團2017年上半年帶來之成本壓力，本集團需產生額外成本製造產品從而滿足新市場要求。需然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營業額上升，但由於市場要求改變及2016年水災產生之後遺症，引致2017年製造成本上升、出售存貨及存貨撇減產生虧損、以及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37.6百萬元，較2016年同期減少約82.9%。

於2017年6月份，本集團投入約人民幣9千萬元，成功投得新的用地和廠房，增加土地資源約12萬平方米，為往後本集團擴能擴產做準備，解決產能不足引致存貨積壓問題。

海外業務方面，本集團已於柬埔寨和越南設立了海外辦事處，向東南亞地區進行銷售輻射。2017年上半年，本集團也透過一家建築材料工業設計研究院，間接銷售超過人民幣1.3億元電纜到埃及。

戰略與前景

2017年下半年，內外經濟形勢雖然仍預期有較多的不穩定性和不確定性，但也蘊藏著巨大的機遇。「十三五」規劃中的基礎設施建設投資繼續增加，國家「一帶一路」、「長江經濟帶」、各省「自貿區」和「農網改造」，為本集團發展提供現實的機遇。隨著國內「地下管廊」、「海綿城市」、「智慧城市」建設的推廣，防污治霾的深入和低碳節能、綠色環保的興起，特種電線電纜產業將會迎來新一輪的「黃金」發展期，市場前景較為廣闊。

主席報告書

在分析2017年下半年宏觀經濟形勢的基礎上，本集團確定經營工作的總體思路是落實好「2-2-2」策略，即堅持兩個抓手，一手抓經營，一手抓管理；利用兩個市場，國內市場和國際市場；圍繞兩條主線：生產二級考核和後勤二級考核。重點是加快「走出去」的步伐，鞏固自營出口行業領先的地位；提高超高壓電纜、特種電纜銷售比重，加大國家電網、南方電網、縣市級電力公司、國有企業、上市公司和地標性工程客戶的開拓。特別是海外市場，本集團和國有企業一起結伴走出去，廣泛參與EPC工程建設，逐步豐富本集團的收入來源，由電纜銷售增加至集成解決方案收入。

本集團一直強調零售市場，因為零售業務具有帶款提貨的優勢，經營風險很小。2017年下半年本集團將在天津、西安等基礎較好但零售業務過往覆蓋度較低的城市繼續設點佈局，開設辦事處和區域總庫，進一步做大零售市場。

在充分肯定2017年上半年銷售成績的同時，本集團也清醒地認識到經營工作中存在的突出問題：

- 1、 「問題電纜」事件引發的問題，需然本集團認為是一次性的，但本集團也做好進一步加強質量的意識和管理，從而打造更優質的產品；及
- 2、 截止2017年6月30日，應收賬款總約人民幣40.2億元，同比同期增加約25.6%，需然增加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銷售增加帶動，但本集團對應收款催收工作沒有絲毫懈怠，目的是加快資金回籠，本集團之銷售、財務、審計法務部門定期走出去，要想方設法催款，必要時通過法律途徑予以強制催繳。

感謝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衷心感謝本集團股東、投資者、業務夥伴、客戶及供應商一直以來的支持，並感謝本集團董事會成員、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作出的努力與貢獻。

儲輝

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2017年8月30日

執行董事

儲輝(主席、行政總裁兼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
夏亞芳
蔣永衛
郝名輝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植松(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楊榮凱
潘翼鵬(審核委員會主席)

授權代表

陳文喬
夏亞芳

公司秘書

陳文喬, CPA, FCCA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22 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銅鑼灣
禮頓道 77 號禮頓中心 15 樓 22 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江蘇省
宜興市官林鎮新官東路 53 號

獨立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Limited
(開曼群島法律)
梁寶儀劉正豪律師行(香港法律)
錦天城律師事務所(中國法律)

股份代號

1366

網站

www.jiangnangroup.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表現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4,667.6百萬元，較2016年同期上升約23.4%；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37.6百萬元，較2016年同期減少約82.9%。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下降主要由於(i)已售貨品成本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3,189.5百萬元升至截至回顧期間約人民幣4,146.6百萬元，繼而令回顧期間的毛利減少至約人民幣521.1百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為人民幣591.8百萬元)；及(ii)因回顧期間受2016年之水災影響及市場要求出現轉變，導致出售受影響產品產生虧損約人民幣102.3百萬元及存貨撇減產生虧損約人民幣19.9百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產生該等虧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下降亦因為(1)電力電纜之平均售價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每公里約人民幣31,529元減少至回顧期間每公里約人民幣24,510元。平均售價下降是由於(a)市場要求改變，較低售價的低電壓電力電纜訂單由小型製造商轉移至本集團；及(b)向客戶按若干產品受2016年之水災輕微影響提供折扣；(2)呆壞賬撥備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3.5百萬元增加至回顧期間約人民幣13.7百萬元；及(3)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97.0百萬元增加至回顧期間約人民幣113.5百萬元。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毛利率減少約4.5%至11.2%(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15.7%)。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93分，而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則為人民幣5.43分，減少約82.9%。

市場及業務回顧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公布的數據顯示，中國2017年上半年國內生產總值(「GDP」)同比增長6.9%，維持平穩。美國、歐洲及日本方面，2016年年末強勁的經濟增長動力已延伸至2017年上半年。金磚四國於2017年上半年的經濟增長亦維持穩定。隨着通脹持續升溫，商品價格(如銅價及鋁價)持續溫和向上。然而，受美國聯儲局採取措施縮減資產負債表、美國加息及亞太區地緣政治恐慌相關的不明朗等因素影響，預期2017年下半年全球經濟及政治局勢將會惡化，將令全球經濟更為波動。倫敦金屬交易所(「LME」)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平均銅價為每噸5,748美元，較2016年同期上升22.3%；而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平均鋁價為每噸1,647美元，較2016年同期上升6.0%。由於本集團的產品採用成本加成之定價模式，原材料價格增長致使本集團產品價格上升，回顧期間本集團之收入因此有所增加。

營業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營業額			毛利率		
	2017年 人民幣 百萬元	2016年 人民幣 百萬元	變化百分比	2017年	2016年	變化
電力電纜	3,179.6	2,690.4	18.2%	10.8%	16.2%	-5.4%
電氣裝備用電纜電纜	913.3	708.6	28.9%	8.8%	11.8%	-3.0%
裸電纜	271.6	179.1	51.6%	10.6%	12.4%	-1.8%
特種電纜	303.1	203.2	49.2%	22.5%	25.4%	-2.9%
合共	4,667.6	3,781.3	23.4%	11.2%	15.7%	-4.5%

電力電纜產品 — 佔整體營業額 68.1%

受惠於銅價向上及市場要求有所轉變而傾向選擇能生產優質產品的大型製造商，本集團2017年上半年中國電纜銷售增長持續強勁。本集團的電力電纜產品銷售量飆升約52.0%至約129,726公里（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85,330公里），電力電纜收益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68.1%。然而，因為(i)市場要求發生轉變，更多售價較低的屬低電壓的電力電纜客戶訂單由小型製造商轉移至本集團；及(ii)若干產品之質量因2016年的水災受到輕微影響，而向客戶提供折扣，回顧期間電力電纜平均價格因而下滑約22.3%。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電力電纜產品錄得收益約人民幣3,179.6百萬元，較2016年同期上升約18.2%（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2,690.4百萬元）。回顧期內毛利跌至約人民幣343.7百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434.5百萬元），而毛利率跌至約10.8%（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16.2%），主要是由於(a)市場要求有所轉變，使生產過程中原材料消耗增加，因而令已售貨品成本上升；及(b)回顧期內電力電纜之平均售價下降。

電氣裝備用電纜電纜產品 — 佔整體營業額 19.6%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電氣裝備用電纜電纜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913.3百萬元，上升約28.9%（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708.6百萬元）。電氣裝備用電纜電纜的銷量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483,358公里增加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497,838公里，增加約3.0%。電氣裝備用電纜電纜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每公里約人民幣1,466.1元上升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每公里約人民幣1,834.5元，增加約25.1%，主要因為回顧期內平均銅價上升。

裸電纜產品 — 佔整體營業額 5.8%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裸電纜的營業額大幅上升約51.6%至約人民幣271.6百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179.1百萬元）。裸電纜的銷量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12,929噸上升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21,945噸，大幅增加約69.7%。由於生產較低售價的較低電壓裸電纜的訂單由小型製造商轉移至本集團而令銷售上升，裸電纜產品的平均售價下跌約10.7%至每噸約人民幣12,377.8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每噸人民幣13,854.1元）及毛利率下跌約1.8%至10.6%（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12.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特種電纜產品 一 佔整體營業額6.5%

中國地產市場復甦，對橡套電纜(特種電纜其中一類)應用於各類建築物的設備需求增加。特種電纜的銷售量增加約24.3%至約23,890公里(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19,219公里)。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特種電纜平均售價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每公里約人民幣10,572元同比上升約20.0%，至每公里約人民幣12,687元。平均售價上升與回顧期內的銅價上升的趨勢一致。然而，市場要求有所改變，令已售貨品成本上升，致使特種電纜毛利率下跌約2.9%至約22.5%(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25.4%)。

地區市場的營業額

中國仍是本集團的主要市場。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中國市場的銷售額上升約24.5%至約人民幣4,490.5百萬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96.2%，有關上升乃主要由於回顧期內售予中國房地產及能源行業的客戶增加所致。

回顧期內，海外市場收益貢獻較2016年同期海外收益總額增加約人民幣1.9百萬元或約1.1%。出現升幅乃主要由於回顧期間南非銷售額上升所致。

積極擴充海外市場

除了製造及銷售電纜電纜產品外，本集團亦一直積極於行業產業鏈上尋求新機會，包括提供高增值的電纜銷售及EPC項目，減低原材料價格浮動帶來的影響及加強集團專案管理的服務能力。另外，集團亦積極開拓海外市場，希望可以擴張其海外客戶群，在增加收入來源的同時加強其品牌的知名度。

本公司的一間子公司與中國葛洲壩集團國際工程有限公司(「葛洲壩工程」)於2015年12月8日簽訂了戰略合作協議以共同開發國際市場，集中於EPC項目的拓展和合作及EPC項目帶動之電纜銷售。本公司同一子公司與葛洲壩工程更於2016年4月7日簽訂戰略合作補充協議，據此葛洲壩工程將成為本集團的分銷商，透過其海外分支機構銷售及推廣本集團之電纜產品，有助進一步拓展本集團全球銷售網絡。

跟隨著中國政府實施的「一帶一路」，本集團努力拓展斐濟、柬埔寨、孟加拉等東南亞地區市場，目前已與當地潛在客戶達成初步合作意向。集團亦已與香港的建築公司展開策略性合作，逐步於香港打響品牌知名度。

已售貨品成本

已售貨品成本包括原材料成本、生產成本及直接勞工成本，於回顧期內增加約30.0%至約人民幣4,146.6百萬元(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3,189.5百萬元)。原材料成本佔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已售貨品成本約94.1%，其中，銅及鋁為本集團主要原材料，佔回顧期內的已售貨品成本約79.7%。在回顧期間內，原材料成本上升部份原因是由於若干供應商向本集團收取較高的採購價，同時承擔了本集團開具作為付款之銀行承兌匯票之貼現利息。直接勞工成本輕微上升，佔回顧期內的已售貨品成本總額約1.3%。回顧期內已售貨品成本的餘下約4.6%乃屬於生產成本，其主要包括在生產流程中所用設備的折舊、生產線及設備的維護、部件及元件的裝模以及其他雜項生產相關成本。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591.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70.8百萬元或約12.0%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521.1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約15.7%減少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約11.2%。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約14.9%比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毛利率下跌，是因為(i)向客戶就若干產品受2016年之水災質量受到輕微影響提供折扣；(ii)回顧期內市場要求發生變化，引致額外生產成本包括材料成本和直接勞工成本增加；及(iii)在回顧期內電力電纜的平均售價下跌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219.4百萬元大幅減少約82.9%至約人民幣37.6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回顧期內毛利減少、呆壞賬撥備增加、出售存貨及存貨撇減產生虧損以及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

銷售及經銷費用

銷售及經銷費用主要指本集團從事銷售及經銷活動的僱員的薪金及福利開支、交付產品予客戶的運輸成本以及其他銷售開支(包括營銷開支、廣告及推廣開支以及其他雜項開支)。

銷售及經銷費用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97.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6.5百萬元或約17.0%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113.5百萬元。銷售及經銷費用增加主要由於在2016年9月頒布的《超限運輸車輛行駛公路管理規定》後運輸成本增加及宣傳本集團產品及投標項目之營銷開支上升。惟營業額的升幅超過銷售及經銷費用升幅，銷售及經銷費用佔營業額之百分比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2.6%，減少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2.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113.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7.8百萬元或約6.9%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105.9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就向本集團若干僱員及管理層授出股份確認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較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大幅減少所致。

其他開支

主要由研發成本組成的其他開支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15.4百萬元，增加約41.8%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21.8百萬元。大幅增加之原因為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研發新產品及技術方面開支較2016年同期為高所致。

其他虧損

其他虧損包括呆賬開支、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之虧損、存貨撇減及出售存貨之虧損。其他虧損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4.9百萬元，大幅增加約2,663.7%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136.0百萬元。其他虧損大幅上升乃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出售存貨及存貨撇減產生虧損(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未有出現)，以及於回顧期間為長期未收回之應收款項增加呆賬撥備所致。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111.6百萬元，增加約8.2%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120.8百萬元。財務費用佔營業額的百分比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3.0%，下跌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2.6%，主要原因由於若干供應商承擔了本集團開具作為付款之銀行承兌匯票之貼現利息，但在原材料供應方面收取本集團較高的採購價。

所得稅項

本集團的所得稅項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54.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8.5百萬元或約70.8%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15.9百萬元。所得稅項減少與回顧期內應課稅收入減少一致。

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人民幣13,730.7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2,465.6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由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261.1百萬元，增加約7.8%至2017年6月30日約人民幣1,358.8百萬元。有關增幅乃主要因為回顧期間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繳付的按金增加及墊支予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增加所致。

流動資產由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1,204.6百萬元，增加約10.4%至於2017年6月30日約人民幣12,371.8百萬元，主要是於2017年6月30日尚未交付之存貨(特別是貨品)增加以及於2017年6月30日之尚未償還應收貿易賬款增加所致。

本集團的庫務政策是有效控制投資成本及管理投資回報。短期借貸比長期借貸更適合為本集團提供資金，滿足營運資金所需。本集團營運所產生之任何超額現金將存置於短期、低風險及不受外匯波動影響之銀行產品，以把本集團投資回報最大化。

銀行借款總額由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565.4百萬元，增加約11.6%至2017年6月30日約人民幣3,978.2百萬元。在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銀行貸款總額中，短期借款其中約95.1%乃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作出。該等貸款並非由本公司擔保。

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人民幣5,223.2百萬元，較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296.5百萬元略減少約1.4%。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淨負債對權益比率由於2017年6月30日的計息借款淨額（銀行借款減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已質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921.0百萬元對總權益約人民幣5,223.8百萬元之百分比界定，由2016年12月31日約-0.6%增加至約17.6%。與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淨負債對權益比率2.4%比較，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之淨負債對權益比率同樣增加。淨負債對權益比率分別比2016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營業額增加，帶動於2017年6月30日之無抵押銀行借貸增加，為購買原材料提供資金。

此外，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備有充足已承諾但未動用銀行融資約人民幣2,298.1百萬元，可滿足本集團業務發展所需。本集團並沒有重大季節性的借款需求。

本集團的借款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並按中國人民銀行設定金融機構人民幣貸款基準利率溢價計息。本集團大部分銀行結餘及現金乃以人民幣計值。由於本集團收益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大部分開支均以人民幣或港元計值，故本集團面對的貨幣風險相對較低。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出售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517,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2,484,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得到現金所得款項約人民幣396,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1,096,000元），因而產生出售虧損約人民幣121,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1,388,000元）。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將其賬面總值分別約為人民幣221,469,000元及約人民幣54,862,000元（2016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183,708,000元及人民幣58,476,000元）的若干樓宇及機器質押予若干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授信貸融資的抵押。

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就利息開支撥充資本。

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沒有採用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沖之用。

或然負債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或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首次公开发售(「上市」)所得款项淨額的用途

上市所得款项淨額(經扣除包銷費及相關開支)約為448.1百萬港元(或相當於約人民幣370.0百萬元)，大部份已按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4月10日之招股章程所述方式動用。截至本報告日期，所得款项淨額當中合共約115.0百萬港元已全數用於設立鋁合金及倍容量導線的生產設施，而所得款项淨額當中合共約97.0百萬港元已全數用在南非設立製造設施，所得款项淨額當中約74.0百萬港元則全數用於提升及擴充現有生產設施及加強研發能力，所得款项淨額當中約14.1百萬港元已全數用於在2013年收購江蘇錫陽投資有限公司，及所得款项淨額當中約148.0百萬港元分配至擴充本集團高壓及超高壓電纜的生產設施而僅約82.2百萬港元用於該用途。

前景及展望

鑑於2017年中國繼續深化供給側結構性改革，中國政府將於國內深入推進去產能、去庫存、去槓桿、降成本和補短板的工作，保持中國經濟平穩健康發展。根據2017年3月發佈的2017年中國政府工作報告，2017年國內生產總值目標增長率約為6.5%左右，2017年固定資產投資目標增長率約為9.0%左右。中國政府將繼續加強中國電網及基礎建設項目。2017年電網投資、鐵路建設投資及公路和水路投資的固定資產投資目標分別為人民幣5,210億元、人民幣8,000億元及人民幣1.8萬億元。

「十三五規劃」期間，配電網建設投資將達人民幣17萬億元。根據國務院印發《「十三五」現代綜合交通運輸體系發展規劃》(該「交通規劃」)，將升級建設「十縱十橫」高鐵網，目標至2020年，鐵路運營里程新增約3萬公里至15萬公里，公路通車里程新增約45萬公里至500萬公里，城市軌道交通運營里程將增加近一倍至6,000公里。根據中國交通運輸部，「十三五規劃」期間，交通運輸總投資將達人民幣15萬億元，較「十二五規劃」的人民幣12.5萬億元增加約20%。

該交通規劃亦與「一帶一路」相結合，提出要建設雲南為面向南亞及東南亞的樞紐，構建廣西為面向東盟的國際大通道。海上絲綢之路則以福建為核心區，提升沿海港口服務能力，加強港口與國內綜合運輸網的銜接。

2017年5月，中國住房城鄉建設部及國家發改委發佈《全國城市市政基礎設施建設「十三五」規劃》，提出要有序開展綜合管廊建設，加快推進海綿城市建設。根據2017年3月發佈的2017年中國政府工作報告，2017年新開工建設城市地下綜合管廊的目標長度將為2,000公里以上。

根據世界銀行集團2017年4月發佈的「商品市場展望」，金屬價格預計在2017年將上漲16%(2016年下滑近7%)，主要受大部分金屬需求強勁及市場緊絀所影響。由於世界上部份最大礦場受到各類干擾，例如智利礦場罷工、印度尼西亞出口政策和秘魯惡劣天氣的關係，銅價預計將上漲18%。

於2017年3月的西安地鐵「問題電纜」事件是屬於一次性事件，事件加快了中國電纜行業的整合，淘汰不合格的行業參與者。但事件不可避免的將導致行業成本增加和存貨撇減，這將對電纜行業在2017年之營利能力產生負面影響。

本集團相信，中國國內電網建設、交通運輸基礎設施建設、城市地下綜合管廊建設、以及中國區域發展規劃的逐步升級，將有助於維持電纜需求在國內的平穩增長。隨著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的不斷深化，中國政府持續推進淘汰落後產能、節能減排及產品升級等工作，電纜行業供需矛盾將逐步緩解，有助中國電纜行業長遠健康發展。「一帶一路」計畫的推動和中國企業的積極參與，亦有助中國電纜供應商海外業務發展。

展望未來，為把握中國電纜行業的機遇與應對其挑戰，本集團將繼續堅持優化生產效益、加強產品研發、整合銷售資源及加強內控，達至市場領先的地位。未來，本集團將積極探索向產業下游延伸的機會，藉此尋求與國內外相關領先企業進行戰略合作，攜手推動中國電纜行業的可持續發展。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江南集團有限公司(「江南」或「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2017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6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4,667,610	3,781,289
已售貨品成本		(4,146,559)	(3,189,450)
毛利		521,051	591,839
其他收入	4	30,049	39,637
銷售及經銷費用		(113,481)	(97,012)
行政開支		(105,894)	(113,735)
其他開支		(21,764)	(15,350)
其他虧損	5	(136,001)	(4,92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08	(15,941)
財務費用		(120,807)	(111,648)
除稅前溢利	6	53,461	272,869
所得稅項	7	(15,876)	(54,425)
期內溢利		37,585	218,444
其他全面收入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異		827	1,523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38,412	219,967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7,585	219,415
非控股權益		-	(971)
		37,585	218,444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8,412	220,938
非控股權益		-	(971)
		38,412	219,967
每股盈利 — 基本	9	人民幣0.93分	人民幣5.43分
— 攤薄		人民幣0.93分	人民幣5.41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6月30日

	附註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848,889	843,708
土地使用權		255,056	258,516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89,869	8,998
商譽		109,606	109,606
聯營公司權益		3,150	3,234
聯營公司貸款		41,583	26,018
可供出售投資		7,090	7,090
遞延稅項資產		3,596	3,890
		1,358,839	1,261,060
流動資產			
存貨		4,532,857	3,809,25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4,781,792	3,797,387
已質押銀行存款		1,561,817	1,425,45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95,379	2,172,465
		12,371,845	11,204,56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4,393,596	3,422,206
應付董事款項		5,927	5,798
銀行借款 — 一年內到期	13	3,978,234	3,565,361
應付稅項		59,294	103,235
		8,437,051	7,096,600
流動資產淨值		3,934,794	4,107,96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293,633	5,369,021
非流動負債			
政府補貼		1,205	3,001
遞延稅項負債		68,654	68,928
		69,859	71,929
資產淨值		5,223,774	5,297,092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	32,951	32,951
儲備		5,190,271	5,263,58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223,222	5,296,540
非控股權益		552	552
權益總額		5,223,774	5,297,09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股本	股份溢價	特別儲備	認股權證 儲備	就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的股份	僱員 以股份 為基礎 的儲備	不可分派 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累計溢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7)	人民幣千元 (附註17)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32,951	1,983,889	148,696	960	(20,374)	-	77,351	341,203	(29,923)	2,361,172	4,895,925	-	4,895,925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異	-	-	-	-	-	-	-	-	1,523	-	1,523	-	1,523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	-	-	-	219,415	219,415	(971)	218,444
期內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	-	-	-	-	-	-	-	1,523	219,415	220,938	(971)	219,967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	-	2,000	2,000
認股權證屆滿	-	-	-	(960)	-	-	-	-	-	960	-	-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	-	-	-	(33,515)	-	-	-	-	-	(33,515)	-	(33,515)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	-	-	-	10,479	-	-	-	-	10,479	-	10,479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的股份	-	-	-	-	12,525	(7,839)	-	-	-	(4,686)	-	-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	-	-	-	-	(106,963)	(106,963)	-	(106,963)
轉撥	-	-	-	-	-	-	-	27,126	-	(27,126)	-	-	-
於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2,951	1,983,889	148,696	-	(41,364)	2,640	77,351	368,329	(28,400)	2,442,772	4,986,864	1,029	4,987,893
於2017年1月1日	32,951	1,983,889	148,696	-	(41,364)	2,928	77,351	408,548	(28,400)	2,711,941	5,296,540	552	5,297,092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異	-	-	-	-	-	-	-	-	827	-	827	-	827
期內溢利	-	-	-	-	-	-	-	-	-	37,585	37,585	-	37,58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	827	37,585	38,412	-	38,412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	-	-	-	(901)	-	-	-	-	-	(901)	-	(901)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	-	-	-	(193)	-	-	-	-	(193)	-	(193)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的股份	-	-	-	-	684	(330)	-	-	-	(354)	-	-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	-	-	-	-	(110,636)	(110,636)	-	(110,636)
轉撥	-	-	-	-	-	-	-	8,710	-	(8,710)	-	-	-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2,951	1,983,889	148,696	-	(41,581)	2,405	77,351	417,258	(27,573)	2,629,826	5,223,222	552	5,223,774

- (a) 特別儲備指為根據2012年集團重組換取Extra Fame Group Limited全部股本權益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面值之差額。
- (b) 不可分派儲備乃指於2007年就再度投資資本於無錫江南電纜有限公司(「無錫江南電纜」)而將無錫江南電纜的保留溢利資本化。
- (c)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外資企業的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存置法定盈餘公積金。有關公積金乃以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顯示的除稅後純利撥付，而款額及分配基準乃由其董事會每年決定。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彌補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並可以資本化發行的方式轉換為資本。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截至2017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6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所用現金	(650,621)	(131,352)
已付中國所得稅	(59,797)	(89,088)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10,418)	(220,440)
投資活動		
解除已質押銀行存款	998,300	2,087,826
已收利息	20,680	33,8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96	1,096
新造已質押銀行存款	(1,134,663)	(2,051,442)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100,801)	(11,167)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9,542)	(24,777)
預支予聯營公司	(12,864)	-
購買土地使用權	-	(7,439)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58,494)	27,943
融資活動		
新造銀行借款	3,117,588	2,948,190
董事墊款	1,969	686
償還銀行借款	(2,704,715)	(3,002,057)
已付利息	(120,807)	(111,648)
償還董事款項	(1,840)	(1,312)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901)	(33,515)
來自一家新註冊成立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的資本注資	-	2,000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	(109)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91,294	(197,7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677,618)	(390,26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72,465	2,131,286
匯率變動影響	532	1,301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1,495,379	1,742,32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之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應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2017年1月1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主動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修訂本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及／或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人已確認為執行董事，其按下列產品劃分的可呈報經營分部審閱業務：

- 電力電纜
- 電氣裝備用電線電纜
- 裸電線
- 特種電纜(包括橡套電纜、柔性防火電纜及其他)

上述分部乃按照執行董事在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評估本集團表現決策時編製和定期審閱的內部管理報告而釐定。

營業額乃指報告期內向外部客戶銷售貨品的已收及應收代價的公平值。

分部業績乃指各分部所賺取毛利(分部收益減分部已售貨品成本)，為定期由執行董事審閱的內部產生財務資料。然而，其他虧損、其他收入及開支、銷售及經銷費用、行政開支、財務費用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並非分配至各可呈報分部。分部業績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執行董事呈報。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業績的資料如下：

	截至2017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6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 電力電纜	3,179,633	2,690,349
— 電氣裝備用電線電纜	913,259	708,629
— 裸電線	271,631	179,120
— 特種電纜	303,087	203,191
	4,667,610	3,781,289
已售貨品成本		
— 電力電纜	2,835,885	2,255,854
— 電氣裝備用電線電纜	832,948	625,119
— 裸電線	242,904	156,983
— 特種電纜	234,822	151,494
	4,146,559	3,189,450
分部業績		
— 電力電纜	343,748	434,495
— 電氣裝備用電線電纜	80,311	83,510
— 裸電線	28,727	22,137
— 特種電纜	68,265	51,697
	521,051	591,839

可呈報分部業績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業績	521,051	591,839
未分配收入及開支		
— 其他收入	30,049	39,637
— 銷售及經銷費用	(113,481)	(97,012)
— 行政開支	(105,894)	(113,735)
— 其他開支	(21,764)	(15,350)
— 其他虧損	(136,001)	(4,921)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08	(15,941)
— 財務費用	(120,807)	(111,648)
除稅前溢利	53,461	272,869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由於在就不同可呈報分部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時並無運用有關分部資產、分部負債及其他資料的個別資料，除上文所披露的可呈報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外，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分析。

地理資料

本集團於兩個報告期間有超過90%之銷售額乃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客戶作出。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超過90%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相應報告期間佔本集團10%以上總營業額的客戶營業額如下：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甲	480,227	657,876

4. 其他收入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22,019	34,759
政府補貼(附註)	4,611	3,196
其他	3,419	1,682
	30,049	39,637

附註：涉及金額為約人民幣463,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463,000元)及約人民幣1,333,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1,333,000元)，即分別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根據有關資產使用年期於相關期間確認之資本開支及就技術研究及發展項目根據項目日期於本期間確認之政府補貼的遞延收入。餘額是中國地方機關就鼓勵本集團於宜興地區發展業務以及進行研究及節能活動向本集團提供的獎勵補貼，所有該等補貼均無特別附帶條件。

5. 其他虧損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出售存貨虧損(附註)	102,314	—
存貨撇減(附註)	19,850	—
呆壞賬撥備	13,716	3,5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21	1,388
	136,001	4,921

附註：由於回顧期內受2016年之水災影響及市場要求發生變化，若干產品已被拆解及/或出售，導致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確認虧損約人民幣102,314,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無)。加上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作出撥備約人民幣19,850,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無)以將被拆解及/或出售的存貨撇減至其預期可銷售金額。

6. 除稅前溢利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溢利已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44,690	40,422
研發成本(計入其他開支)	21,764	15,350
物業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付款	2,407	1,119
土地使用權的經營租賃租金	3,460	3,397

7. 所得稅項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支出包括：		
中國所得稅	15,856	50,827
遞延稅項	20	3,598
期內稅項支出	15,876	54,425

7. 所得稅項(續)

中國所得稅乃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的適用稅率計算。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的稅率為25%。根據宜興市科學技術委員會發出並於其網站刊發的批文，無錫江南電纜有限公司於2009年3月4日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於2015年7月6日更新)，並獲准按15%的中國所得稅減免稅率繳稅及徵稅，直至2018年作出下一次更新為止。江蘇中煤電纜有限公司亦獲准按15%的中國所得稅減免稅率繳稅及徵稅，直至2017年作出下一次更新為止。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三及三十七條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第九十一條，於2008年1月1日開始，中國實體自其產生的溢利中分派予外國投資者的股息須按其10%納入企業所得稅，而該款項將保留在中國實體內。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避免雙重徵稅安排(內地—香港徵稅安排)》，香港居民公司收取其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時，將獲准按5%優惠稅率繳稅。

於南非產生的稅項乃以南非當時的稅率計算。南非企業稅乃按回顧期內應課稅溢利的28%(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28%)計算。

由於本集團在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自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概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8.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已向本公司擁有人宣派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3.1港仙(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3.1港仙)。於本中期期間已宣派之末期股息總金額為125,184,045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125,215,045港元)(已扣除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股份的應付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支付任何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無)。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核)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核)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期內溢利(人民幣千元)	37,585	219,415
股份數目(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減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4,039,328	4,043,966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出股份	4,617	9,149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043,945	4,053,115

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因2016年1月28日根據本公司於2015年9月9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而作出調整。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產生以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樓宇	293	99
廠房及機器	17,290	10,219
傢俱、固定裝置及設備	1,767	1,845
車輛	397	2,057
在建工程	30,634	43,747
總計	50,381	57,967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以現金所得款項約人民幣396,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1,096,000元)出售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517,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2,484,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導致出售虧損約人民幣121,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1,388,000元)。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將其賬面總值分別約為人民幣221,469,000元及約人民幣54,862,000元(2016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183,708,000元及人民幣58,476,000元)的若干樓宇及機器質押予若干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授信貸融資的抵押。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4,024,329	3,204,785
應收票據	277,408	278,509
	4,301,737	3,483,294
土地使用權的流動部分	6,921	6,921
已付予供應商按金	245,591	100,418
預付款	27,973	26,648
員工墊款	3,010	4,284
投標按金	107,337	101,167
增值稅應收稅款	35,593	6,387
其他應收款項	53,630	68,268
	4,781,792	3,797,387

本集團設有既定信貸政策。就銷售貨品而言，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30日至180日的平均信貸期。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賬齡		
0至90日	2,183,656	1,811,887
91至180日	642,475	674,564
181至365日	925,115	550,467
超過365日	550,491	446,376
	4,301,737	3,483,294

計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包括於報告期末已逾期的應收賬款，其於2017年6月30日的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2,040,426,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605,260,000元)，而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款項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根據本集團過往經驗，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一般可予收回。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271,684	1,098,679
應付票據	2,079,638	1,454,793
	3,351,322	2,553,472
應計工資及福利	52,980	82,062
預收客戶款項	635,557	533,696
應付現金代價	66,000	66,000
應付或然代價	64,698	64,698
其他應付稅項	4,236	27,004
其他按金	2,710	3,191
應付股息	108,650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07,443	92,083
	4,393,596	3,422,206

購買貨品的平均信貸期介乎30日至90日。以下為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賬齡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90日	2,659,538	1,917,128
91至180日	340,438	574,835
181至365日	324,419	23,610
超過1年	26,927	37,899
	3,351,322	2,553,472

13. 銀行借款 — 一年內到期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抵押	669,411	726,649
有抵押並由獨立第三方擔保	300,000	305,000
無抵押	1,697,055	1,068,850
無抵押並由獨立第三方擔保	1,311,768	1,464,862
	3,978,234	3,565,361
銀行借款包括：		
浮動利率借款	255,822	407,202
固定利率借款	3,674,016	3,047,003
可贖回之貼現票據	48,396	111,156
	3,978,234	3,565,361

計入銀行借款為下列以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款項：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美元	134,133	47,172
歐元	324,501	272,434

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及應付票據由本集團的若干資產抵押。該等資產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銀行借款：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6,331	242,184
— 土地使用權	239,545	242,839
就銀行借款及應付票據：		
— 已質押銀行存款	1,561,817	1,425,454
	2,077,693	1,910,477

14. 股本

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的變動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列示於 財務報表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16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經審核)和 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0,000,000,000	1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於2016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經審核)和 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078,866,000	40,788,660	32,951

15. 資本承擔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撥備的資本開支	3,055	18,130

16. 或然負債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或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17.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是肯定本集團僱員、行政人員、高級員工和董事的貢獻，並提供誘因，挽留員工，有利本集團持續營運及發展，吸引合適人才為本集團邁步發展出一分力。

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獲本公司董事會於2015年9月9日採納。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現有股份將由受託人於市場上購入，由本集團現金出資，並以信託形式為獲選參與者持有，直至有關股份根據計劃條文歸屬予獲選參與者為止。倘獲選參與者達致董事會於授予獎勵時訂明的所有歸屬條件，有權獲取獎勵計劃之主體事項之股份後，受託人須轉移相關已歸屬股份予該名合資格人士。

於2016年1月28日，董事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決議授出本公司股本中合共35,300,000股股份(「獎勵股份」)予本集團若干僱員及管理層成員(「合資格僱員」)，唯彼等必須於歸屬期內繼續任職於本集團。獎勵股份之25%分別各自於2016年4月1日、2017年4月1日、2018年4月1日及2019年4月1日歸屬。

17. 股份獎勵計劃(續)

所授出獎勵股份的公允價值參考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市值釐定，並已考慮本公司股價的波幅、無風險利率及授出股份的歸屬期，以及該等僱員被摒除於享有授出股份應付預期股息者以外(因彼等無權收取所授出但未歸屬股份在歸屬期間派付的股息)等因素。獎勵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約為30,182,000港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就獎勵股份公允價值在損益賬計入的總額約為219,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3,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支銷: 12,387,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約10,479,000元))。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合資格僱員的股份變動如下：

	股份數目 千股
於2016年1月1日已授出尚未歸屬	-
於2016年1月28日授予的股份	35,300
已歸屬的股份(附註a)	(8,825)
於2016年12月31日已授出尚未歸屬(經審核)	26,475
已沒收的股份(附註b)	(8,325)
已歸屬的股份(附註c)	(500)
於2017年6月30日已授出尚未歸屬(未經審核)	17,650

附註：

- (a) 獎勵股份的25%於2016年4月1日歸屬予合資格僱員。
- (b) 於2017年6月30日，受託人於股份獎勵計劃下持有8,325,000股已沒收的股份(2016年12月31日：無)，日後重授予合資格僱員。
- (c) 獎勵股份的約1.4%於2017年4月1日歸屬予合資格僱員。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之股份之變動如下：

	購入股份數目 千股	購入價 千港元	購入價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15,040	24,720	20,374
年內於市場上購入之股份	33,456	39,935	33,515
歸屬後轉出之股份	(8,825)	(15,280)	(12,525)
於2016年12月31日(經審核)	39,671	49,375	41,364
期內於市場上購入股份	1,500	1,033	901
歸屬後轉出之股份	(500)	(831)	(684)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0,671	49,577	41,581

18. 關連方交易

除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應付董事款項」及「聯營公司貸款」入賬以及下文董事薪酬(包括董事酬金)所披露與關連方的交易及結餘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與關連方訂有其他重大交易及結餘。

董事薪酬

報告期間的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基本薪金及津貼	1,063	1,389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88)	2,37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5	26
	1,000	3,790

董事薪酬乃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根據個別董事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概約權益百分比 (附註1)
儲輝先生	受一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1,258,838,000	30.86%
	實益擁有人	168,786,000 (附註3)	4.14%
夏亞芳女士	實益擁有人	1,612,000 (附註4)	0.04%
	配偶的權益(附註5)	1,500,000 (附註5)	0.04%
郝名輝先生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附註6)	0.04%
蔣永衛先生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附註7)	0.04%

附註：

- (1) 本公司於2017年6月30日的已發行普通股總數(即4,078,866,000股股份)已用作計算概約權益百分比。
- (2) 該等股份由Power Heritage Group Limited持有，而Power Heritage Group Limited則由儲輝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儲輝先生被視為於Power Heritage Group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該等股份指(i)儲輝先生持有之167,786,000股股份；及(ii)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獎勵彼之1,000,000股股份(並未歸屬)。
- (4) 該等股份指(i)夏亞芳女士持有之612,000股股份；及(ii)本公司根據該計劃獎勵彼之1,000,000股股份(並未歸屬)。
- (5) 該等股份指(i)韓偉先生(夏亞芳女士之配偶)持有之500,000股股份；及(ii)本公司根據該計劃獎勵彼之1,000,000股股份(並未歸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夏亞芳女士被視為於韓偉先生持有之全部股份中持有權益。
- (6) 該等股份指(i)郝名輝先生持有之500,000股股份；及(ii)本公司根據該計劃獎勵彼之1,000,000股股份(並未歸屬)。
- (7) 該等股份指(i)蔣永衛先生持有之500,000股股份；及(ii)本公司根據該計劃獎勵彼之1,000,000股股份(並未歸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概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的權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7年6月30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載，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概約權益百分比 (附註1)
主要股東			
芮一雲女士	配偶的權益(附註2)	1,427,624,000	35.00%
Power Heritage Group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258,838,000 (附註3)	30.86%
芮一平先生	實益擁有人	448,000,000	10.98%
潘蘭芬女士	配偶的權益(附註4)	448,000,000	10.98%

附註：

- (1) 本公司於2017年6月30日的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即4,078,866,000股股份)已用作計算概約權益百分比。
-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儲輝先生的配偶芮一雲女士被視為於儲輝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該等股份由Power Heritage Group Limited持有，而Power Heritage Group Limited則由儲輝先生全資擁有。
- (4)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芮一平先生的配偶潘蘭芬女士被視為於芮一平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於2017年6月30日，儲輝先生為Power Heritage Group Limited的董事。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7年6月30日，概無董事在一間公司擔任董事或僱員，而該公司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僱員及薪酬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合共有3,655名僱員。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以個別僱員的職位、職責及表現為基準。本集團的僱員薪酬包括薪金、超時工作津貼、花紅及各種補貼，因應彼等的職位而異。表現評核週期按本集團僱員職位而異。高級管理層的表現評核會每年進行，部門主管的表現評核會每季進行，而其餘員工的表現評核則會每月進行。表現評核乃由本集團表現管理委員會監督。

董事會於2015年9月9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作為獎勵以表揚本集團之僱員、行政人員、高級人員和董事作出的貢獻，藉此挽留彼等繼續經營及發展本集團，以及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人才。於2016年1月28日，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決議授出本公司股本中合共35,300,000股股份（「獎勵股份」）予本集團21名獲選高級人員及僱員（「入選僱員」），其中(i)儲輝先生、夏亞芳女士、蔣永衛先生及郝名輝先生為執行董事；及(ii)餘下17名入選僱員為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25%及約1.4%授予入選僱員的獎勵股份分別已於2016年4月1日及2017年4月1日歸屬，而約有23.6%授予入選僱員並於2017年4月1日到期歸屬予彼等的獎勵股份因未能達到彼等的表現要求已被沒收。餘下的獎勵股份須分別各自於2018年4月1日及2019年4月1日按同等比例（即25%）歸屬，惟須達到個別入選僱員的表現要求。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由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43.7百萬元增至2017年6月30日約人民幣848.9百萬元，增幅約為0.6%。錄得增幅乃主要由於回顧期內添置電力電纜生產綫之機械及折舊的淨影響。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個人擔任。然而，本公司於回顧期內並無獨立的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由同一個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有利於確保本集團有一致的領導，有助本集團更有效及符合效益地實施整體策略規劃。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的權力及權限平衡將不受損害，因為所有重大決策經諮詢董事會成員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後方會敲定。現行安排將有助本公司迅速及有效作出及落實決策。惟本集團將不時因應目前狀況審閱有關架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其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寬鬆。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而彼等確認其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及本公司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相關高級職員及僱員亦受標準守則規限，彼等於任何時間持有與證券有關的內幕資料時，一概不得買賣本公司證券。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相關高級職員或僱員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有任何違反標準守則的情況。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及本報告。

於回顧期間及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潘翼鵬先生（主席）、何植松先生及楊榮凱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社會責任

企業社會責任是企業全球化進程中重要的使命。本集團自成立之日起一直保持高標準的社會責任，視「取諸社會，用諸社會，克盡企業公民責任」為一項有意義的長期任務。2017年上半年，本集團在確保盈利的同時亦積極注重創造社會價值，以回報社會，實現企業和社會可持續發展的協調統一。

(一) 維護利益相關者權益

本集團不斷完善法人治理結構，並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建立了與投資者溝通的互動平台，嚴格履行信息披露義務，確保所披露的信息屬真實、及時、準確及完整。

(二) 維護員工權益

本集團尊重和維護員工的權益，重視人才培養，切實關注員工健康、安全和滿意度，與員工構建和諧穩定的勞資關係，鼓勵員工與本集團間的共同成長：

在保障員工福利方面，本集團嚴格遵守勞工法律及法規以及監管機構的規定。

在員工教育培訓方面，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全面持續的工作培訓，藉此激發員工工作熱情，全面提高員工素質，促進員工成長。本集團亦透過微信與員工分享企業及行業資訊。

在職業健康及安全方面，本集團嚴格按照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運行，隨時監控工序上的危險因素，使生產經營活動全程處於科學、系統及安全的狀態。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亦組織了一系列員工體驗活動，及早預防職業危害發生，為員工營造安全健康的工作和生活環境。於報告期內，概無發生影響員工健康及安全的事件。

(三) 環境保護與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建立了完善的環境管理體系，加強了對環境保護工作的日常監控，將「低碳、節能、綠色、環保」的理念融入到本集團運作的每個環節。

為確保本集團碳排放符合 ISO 14064-1: 2006 所規定的水平，每年，本集團委託中國質量認證中心對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進行獨立第三方的外部審核。中國質量認證中心於2017年6月發出的認證結果顯示，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無錫江南電纜有限公司的碳排放符合 ISO 14064-1: 2006 所規定的碳排放水平。

(四) 公共關係和社會公益事業

本集團始終堅持「經世濟民，以人為本，義利兼顧」的經營之道，將本集團履行社會責任的重點放在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上，積極投身社會公益慈善事業。多年來，本集團向文化教育、體育事業、災難救助、扶貧濟困、醫療衛生等公益慈善領域捐款，參加了諸如捐血等各類公益活動。

展望2017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履行作為國內行業領軍企業之一所應承擔的經濟、社會和環境責任，努力回應和實現各利益相關者的期望，重點創造社會價值。